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七屆中西區區議會第一次會議
會議紀錄

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四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十時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4 樓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議員

王倩雯博士

吳然議員

呂鴻賓議員

李志恒議員,MH

邱松慶議員,MH

金玲議員,MH

施永泰議員

胡汶軒議員

張宗博士

張嘉恩議員

陳建強醫生,SBS,BBS,JP

馮家亮博士

楊哲安議員

楊開永議員

楊學明議員,MH

葉永成議員,SBS,BBS,MH,JP

葉亦楠議員,JP

趙華娟議員,MH

劉天正議員

羅錦輝議員

第 1-5 項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第 6 項

謝穎嘉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第 7 項

鍾蘊慈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大廈管理)2
許敏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第 8 項

蔡詠怡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社區聯絡)

第 9 項

莫智健先生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王家俊先生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地區管理)1

第 10 項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列席者：

汪威遜總警司 香港警務處 中區指揮官
王煒楠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 警民關係主任(中區)
梁領群總警司 香港警務處 西區指揮官
尹富坤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 警民關係主任(西區)
黃鎮健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總工程師／南 3
馮健基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署理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許敏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李淑嫻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西)
羅敏年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西區康樂事務經理
傅定康先生 運輸署 署理總運輸主任/港島
謝穎嘉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秘書

楊婧倩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第 1 項：主席致歡迎辭及委任中西區區議會秘書

(上午 10 時 00 分至上午 10 時 02 分)

2. 主席宣布第七屆中西區區議會第一次會議正式開始，歡迎各位議員、嘉賓出席。他表示為識別與會者身份，秘書處職員會檢查進入會議室人士的職員證及索取名片，入內採訪的傳媒及議員助理另需要登記真實姓名及手機號碼，以作記錄。另外，為了更有效進行討論，他建議每項討論事項以「4 分鐘包問包答」形式進行，請各位出席代表在發言和回應時盡量精簡，預留足夠時間給政府官員回答。

3. 主席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69 條宣布委任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擔任中西區區議會的秘書。

第 2 項：區議員利益登記和申報

(上午 10 時 02 分至上午 10 時 03 分)

4. 主席表示區議員須於每屆任期生效後一個月內，即 2024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用《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常規》（《常規》）內的範本，向區議會秘書提供個人利益詳情。如及後有變更，該議員必須在變更後 14 個淨工作日內向秘書更新詳情。個人利益登記會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供公眾瀏覽及存於區議會秘書處，供任何人士在辦公時間內查閱。

5. 主席講解《常規》乙部列明須登記及申報的利益指引，並表示如議員未能遵守有關的規定，其行為可構成區議員履職監察機制下的不當行為。

第 3 項：第七屆中西區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和工作小組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1/2024 號)

(上午 10 時 04 分至上午 10 時 09 分)

6. 主席以中西區區議會主席身分委出以下四個委員會，以執行區議會的有關職能：包括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交通運輸委員會及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所有委員會的主席、副主席任期都是兩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7. 主席委出區議會轄下兩個「常設工作小組」及兩個「非常設工作小組」，常設小組包括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和關注歷史城區及文物保育發展工作小組，任期暫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常設小組包括關注中西區海濱發展工作小組和關注市區重建計劃工作小組，任期暫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詳列於文件附件一至附件八。秘書處已於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預備會議上邀請區議員加入上述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相關成員名單見文件附件九。

8. 主席講解《常規》第 71 條、第 72 條及第 87(1)條，宣佈委任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及工作小組主席如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主席是葉永成議員、副主席是葉亦楠議員；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是楊學明議員、副主席是呂鴻賓議員；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主席是羅錦輝議員、副主席是李志恒議員；交通運輸委員會主席是楊哲安議員、副主席是楊開永議員；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主席是張嘉恩議員；關注歷史城區及文物保育發展工作小組主席是金玲議員；關注中西區海濱發展工作小組主席是吳然議員；關注市區重建計劃工作小組主席是張宗議員。主席請各位議員備悉文件。

第 4 項：2024 年中西區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時間表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2/2024 號)

(上午 10 時 09 分至上午 10 時 13 分)

9. 主席講解《常規》第 26 條(2) 及第 27 條和文件第 2/2024 號，宣布中西區區議會及轄下各委員會的會議時間表的制訂準則及 2024 年的會議安排。

10. 主席提醒所有區議員須出席區議會會議。區議員每年在區議會大會、轄下委員會或工作小組會議的出席率均不得低於百分之八十。區議員有責任準時出席及避免在會議中途離席。另外區議員出席會議的記錄，會公開讓公眾查閱，詳情請參閱《區議員履職監察制度指引》。主席再次提醒各位議員必須遵從出席率，加入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時量力而為。

11. 主席講解《常規》第 64 條、第 65 條及附錄 4，提醒區議員如因公務或健康等理由未能出席區議會會議，必須在會議前向區議會秘書處遞交申請。因身體不適而提出的缺席會議申請，須同時夾附醫生證明書。區議會只會同意議員因身體不適、代表其所屬區議會出席會議或活動或區議會認為合理的其他理由而缺席，例如出席立法會或由國家政府委任的諮詢組織或機構的會議、活動等等。

12. 主席表示如區議員連續四個月沒有出席有關區議會的會議，而又沒有在該四個月內取得區議會的同意，則該議員即喪失在其餘下的任期中擔任議員資格。每年兩次或以上在沒有合理理由下缺席會議，可能會構成失當行為。主席請區議員遵守出席會議的要求及備悉文件。

第 5 項：「會見市民計劃」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2024 號)

(上午 10 時 13 分至上午 10 時 14 分)

13. 主席簡介文件第 3/2024 號、「會見市民計劃」的目的和安排。按《區議員履職監察制度指引》第 18 段(一)，區議員須參與區議會每周舉行一次的「會見市民計劃」，按區議會主席同意的輪值表，親身在區議會辦事處當值。中西區的「會見市民計劃」由 2024 年 1 月 9 日起，逢星期二下午 6 時至 8 時於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會議室舉行，區議員須以兩人為一組輪流當值。會面詳情如日期、時間、地點如有需要更改，將會另行通知。秘書處不會安排職員當值提供秘書服務，區議員可按需要自行安排議員助理一同當值。主席提醒區議員須在其區議員辦事處張貼其本人的當值日期。

14. 主席請各位議員備悉文件。

討論事項

第 6 項：研究地區關注的議題並收集市民意見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4/2024 號)

(上午 10 時 14 分至上午 10 時 28 分)

15. 主席邀請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謝穎嘉女士簡介文件。謝女士講解區議會就協助政府收集市民意見的職能、地區關注的議題及收集市民意見的次數及要求。

16. 楊學明議員、金玲議員及施永泰議員提出詢問，就不同社會議題的收集意見方式及內容是否有指引提供。王倩雯議員亦查問就收集意見時有否任何守則需要遵守。葉永成議員詢問在收集意見時可否與關愛隊合作。

17. 謝女士表示區議員參與收集意見工作的排班表已經列於文件附件一，收集意見方式沒有硬性規定，但鼓勵採訪不同界別及階層的市民以更廣泛了解民意。

18. 主席補充，議員可以用自己認為最合適的方式進行民意收集，但要盡量涵蓋不同階層居民的意見，並鼓勵區議員與關愛隊合作。如果區議員覺得有需要，亦可以在制定問卷後給秘書處參閱。主席同時委托王倩雯議員協助制定收集意見的指引。

第 7 項：農曆新年前

(a)與關愛隊合作推行 18 區關愛大行動；以及

(b)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合作進行地區大掃除的具體建議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5/2024 號及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6/2024 號)

(上午 10 時 28 分至上午 11 時 16 分)

19. 主席歡迎中西區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聯絡)蔡詠怡女士、中西區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大廈管理)2 鍾蘊慈女士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許敏慧女士出席會議，並請鍾女士及許女士簡介文件。

20. 鍾女士就文件第 5/2024 號講解中西區區議會與關愛隊合作推行關愛大行動。

21. 許女士就文件第 6/2024 號講解歲晚清潔大行動及行動細節，表示食環署誠意邀請議員一起巡視上述的清潔工作，從而評估行動的成效，邀請將於會後發出。

22. 楊開永議員同意區議員應該多與關愛隊合作，並趁著探訪的機會向居民傳遞訊息，以做到「上情下達」，例如在探訪時提醒居民垃圾徵費即將於今年實施。他詢問有關垃圾徵費的資訊及第二期相關清潔地段的詳細內容，讓議員在平日巡區時能留意清潔成效。他又表示收到不少居民反映一些公廁傳出較重的氣味，因此他建議除了食環署公廁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的公廁亦需要進行清潔。

23. 主席表示就垃圾徵費的事宜正與環境保護署商討，希望能提供簡介予關愛隊及議員，讓議員利用家訪的機會宣傳政府政策。

24. 康文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西)李淑嫻女士表示已備悉食環署的行動，並會配合相關工作。

25. 許女士表示會聯絡並安排議員一起巡視清潔地點。

26. 金玲議員詢問關鍵績效指標的計算方法，並詢問處方會否接受其他的家訪形式，例如因應山頂區「入屋」可能較為困難，議員可否相約住戶於其他地方會面。

27. 主席表示明白山頂區的情況較獨特，如議員已用盡方法都未能在山頂區達到足夠的探訪數量，會容許彈性處理，例如服務轉移，即會接受在非山頂區的地區進行家訪。

28. 馮家亮議員表示不少區內居民反映食環署近年經常在上班的繁忙時間進行清潔，期間會短暫封閉行人路，另居民亦會被水喉絆倒。他詢問食環署對清洗街道的時間和方法是否有指引。他又表示留意到清洗街道都在短時間內完成，以致成效不佳。

29. 許女士表示會將以上意見納入歲晚清潔大行動內考慮，會議後會與議員聯絡以作跟進改善。

30. 葉永成議員表示各分區的衛生情況和衛生黑點都不盡相同，建議議員和關愛隊事先準備好關於區內衛生情況的清單，讓食環署能更有效地進行清潔。

31. 張嘉恩議員表示區內有不少地方是狗隻便溺的黑點，並因積壓已久而產生難聞氣味。另一方面，區內有不少斜路及樓梯位置有青苔滋生，都對行人構成危險。她詢問能否讓議員提供清單予食環署讓其考慮加入清潔行動內。

32. 主席同意並會安排秘書處收集議員提供的衛生黑點清單讓有關部門跟進。

33. 施永泰議員同意關愛大行動的工作模式，表示這能讓居民有機會去認識初次當選的議員，並詢問家居清潔包發放方法以及關愛隊是否已經知悉相關安排。另外，他同意應該盡量避免在市民上下班的繁忙時間進行清潔。另一方面，他希望政府能做好宣傳工作，讓市民知道清潔行動的推行。

34. 鍾女士回應指領取清潔包的方式存在彈性，並以能方便各方為首要考慮，以避免將物資運往過多地點，因此會再與議員商討領取清潔包的方案。她另回應指暫未提供有關行動的詳細資訊予關愛隊，但她指關愛隊自2023年9月成立以來已經開展了地區探訪工作，故已掌握一定數量的住戶資訊。她請議員盡快與所屬關愛隊聯絡，秘書處及民政處會配合議員以提供更多資訊。

35. 楊哲安議員表示對政府的一連串行動感到高興，但他引述金玲議員所言，指出即便是山頂區以外的私人物業都難以進入，因此他希望主席能接受彈性處理。他舉例指曾經與馮家亮議員舉辦如舊衣回收、酒會、運動營等大型活動吸引居民參與，同時向他們派發物資。他又表示希望主席和政府知道各區情況不同，他舉例有地區會希望議員派發物資，亦有地區希望捐出物資，如舊衣回收。他認為根據他以往的經驗，家訪最重要是能接觸到居民。如能夠彈性處理，例如在一個地區集中舉辦一個活動，能接觸到的居民一定

比指標規定的 25 戶多。

36. 主席表示最理想的情況是能實際上做到家訪，因為有一些資訊需要實際觀察家庭環境才會得知。他亦表示明白在一些地區進行家訪存在難度，故希望議員能盡量先試，如過程中遇上困難才以其他方式代替。

37. 葉亦楠議員表示包括他在內的大部分議員都有參與關愛隊的工作，他詢問在執行上是否有特別的指引，而他們在參與活動時應以哪一種身分行事。他又詢問除了今天的家訪外，以後的大型活動及宣傳都是依照附件一的配對安排而進行。就歲晚清潔大行動，他建議食環署在洗街前提供一份地點清單讓議員給予意見。他稱關注鳥糞問題，除了公廁外，其他的公眾地方，尤其是公園都有嚴重的鳥糞問題。他希望有關部門能盡快提供更多資料並跟進情況。

38. 鍾女士回應有關行事身分的問題，表示地區關愛大行動是以區議員夥拍關愛隊的形式去進行。至於關愛隊的隊員在服務地區時有守則要遵從，議員能參考指引作適當的處理。另外，附件一中的配對名單只作今次關愛大行動及派發清潔包之用，但如果議員認為可再與關愛隊合作，可再作商討。

39. 主席回應指歡迎提供鳥糞黑點以作跟進。

40. 許女士表示署方一直關注鳥糞問題，並已經投入不少資源去清洗鳥糞黑點，包括中環街市等地點。政府將會修例禁止人們餵飼野生動物，包括野鳥。她邀請議員參加 2024 年 1 月 19 日舉行的法案委員會聽證會。

41. 張宗議員表示處方是否能提供與關愛隊聯絡的資訊，讓議員能盡快開展工作。他詢問是否需要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之前就決定好家訪的具體日期、時間以及是具體哪一戶。假如需要定一個月後探訪特定的某一戶居民，那一戶的居民屆時需在家等候。考慮時間尚早，居民個人行程可能變化，若要嚴格按一個月前計畫執行可能對居民生活產生不便。

42. 鍾女士回應指將於稍後向議員提供關愛隊的聯絡資料以便盡快聯絡。另外，她明白議員 1 月 10 日之前未必能交齊所有資料並落實相關細節，但她請議員在限期前盡量提交就可以。

43. 陳建強議員分別引述日前夏寶龍主任及行政長官發言指，議員應切忌「打卡做 show」，並且要以市民為中心。他表示非常同意進行家訪，除了家訪外，第一時間聆聽和回應市民意見的情況都應得到考慮。他表示清潔行動應盡量減低對市民的影響。他指出政府的清潔工作其實每天都在進行，因此區議會未來應在宣傳方面作帶頭作用，從媒體入手改善市民對政府的

觀感。他另認為振興經濟是區議會工作的首要任務，區議會應盡量發揮中西區的優勢去配合政府。

44. 主席表示明白家訪在實行上會有困難，但議員能在過程中實際觀察市民的居住環境，以及接觸到一些平日難以接觸到的市民，因此家訪有一定的價值。他表示議員多接觸市民必然是一件好事，因此議員除了達成指標上的 25 戶外，他亦鼓勵議員能額外接觸其他市民。主席指在宣傳上，民政事務總署經常在網上社交媒體如「面書」上發出帖文和新聞稿作宣傳。如議員認為有其他合適的宣傳方法，他歡迎議員提出意見。

45. 羅錦輝議員表示他知悉自己被配對與西營盤關愛隊夥拍進行關愛大行動。他詢問如果自己為例，探訪西營盤以外地區的住戶會否被計算在關鍵績效指標內。他又詢問如在家訪時遇上需跟進的個案，是否報告予秘書處作統一處理，還是議員需要自己去跟進。他續詢問今次家訪活動是否有指標性，例如需要為獨居長者、雙老家庭提供支援。

46. 主席回應指希望議員能依循分工指示進行家訪，因為他希望區內的居民都能因合理的分工而得到探訪服務。他歡迎議員在完成委派的指標以外進行更多的探訪。

47. 鍾女士回應指如議員在家訪時收到求助，可先收集相關資訊然後轉交秘書處或有關機構以作轉介跟進。就家訪的指標性，她回應指關愛隊在開展服務後已經掌握了區內的一些實際情況，包括特別需要關愛的住戶如獨居長者、新來港人士等等。因此議員在尋找目標住戶時，可參考有關資料去協助較有需要的人士。

48. 李志恒議員表示他也是關愛隊成員，指出他在服務社區時能接觸到的獨居長者、弱勢社群都是主動接觸關愛隊。事實上有不少需要支援的人士並不會主動向關愛隊求助，而政府部門如社會福利署會掌握更多這類人士的資料。他表示過往區議會都曾向各個政府部門提出合作以取得這些名單，但各部門均以保障個人私隱為由而拒絕提供。他表示關愛隊和議員都非常樂意接觸需要幫助的社群，因此希望有關部門能提供有關資料方便跟進，使得工作能事半功倍。

49. 主席表示個人私隱的確需要關注，但他會與社會福利署及其他相關部門商討日後會否讓有需要幫助的人士簽署同意書，讓關愛隊能接觸他們。

50. 楊學明議員建議透過社會福利署或其他提供長者服務的機構向居民宣傳關愛隊的資訊，方便有需要的人士能主動接觸關愛隊。他表示知道關愛隊有一項關鍵績效指標為需要探訪 400 至 500 戶居民，他詢問在今次家

訪活動中探訪過的住戶會否計算在上述指標之內。

51. 主席回應指在這次活動所探訪的住戶數與關愛隊本身的關鍵績效指標會分開計算。他又同意主動向有需要的人士提供關愛隊資訊是可行的建議。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討論項目。

第 8 項：籌辦推動地區經濟發展的活動具體建議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7/2024 號)

(上午 11 時 16 分至上午 11 時 50 分)

52. 主席邀請中西區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聯絡)蔡詠怡女士簡介文件。蔡女士介紹「『活力動感·日夜繽紛』閃躍中西區」活動建議。

53. 吳然議員表示贊成處方有關建議。他查詢處方會否考慮利用新媒體(例如「小紅書」等)以擴大活動宣傳層面並吸引更多參與者,又查詢處方會否考慮把市集活動長期推行及有何準備。

54. 蔡女士回覆處方將會利用「面書」作為宣傳渠道,亦會考慮透過「小紅書」進一步向遊客推廣活動。她又指中西區以往一直有舉辦「上環假日行人坊」活動,假如是次活動效果理想,處方將會考慮繼續籌辦活動。

55. 金玲議員認為處方應該加強活動宣傳,並指現時未必所有街坊都知悉活動舉行。她表示鑑於現時各區都有舉辦以提振經濟為目標的活動,所以中西區的活動應該要突出本區特色,例如具有豐富的歷史文化底蘊,以及一直作為香港的政治、文化和經濟中心。她建議處方在是次活動引進銷售別具特色文創產品的攤檔,又建議當市民在市集的消費達到一定金額後,便可以參加導賞團參觀區內的特色地點或一般市民難以到訪的地方(例如警署、消防局等),將有助市民更為了解本區的特色。

56. 主席歡迎有關引進特色文創產品攤檔的意見,他建議金玲議員向處方提供該些特色攤檔的聯絡方法,好讓處方或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作進一步研究。主席補充本區有舉辦市集活動的傳統,假如在是次活動中未能做到有關建議,亦可考慮在日後的活動中進行。

57. 楊開永議員知悉有很多商戶在疫情過後都擔心生意轉差,他歡迎當局在全港各區舉辦振興經濟的活動。他表示舉辦活動的地點在日間的人流不少,又建議處方在場地加設特色「打卡」景點,將有助吸引市民在夜間到訪市集消費。他又指出活動舉辦地點鄰近區內別具特色的「海味街」,因此他建議處方除了可以邀請「海味街」的商戶在市集設置攤檔之外,亦可與該些

商戶合作，讓參加市集活動的市民可以用優惠價在「海味街」的商戶購物，有關做法將可有助提振「海味街」商戶的生意。

58. 蔡女士回覆處方現正考慮於晚上在場地進行表演活動以吸引市民拍照，當中包括「夜光龍」表演和花燈紮作等。她又指「海味街」是中西區的特色之一，市集內亦會設有售賣海味的攤檔。回應有關與「海味街」商戶合作的建議，她回覆處方需再進行研究。

59. 李志恒議員表示售賣本土特色小食的攤檔一般而言會較受市民歡迎，因此建議在是次活動增加小食攤檔的數目，將有助吸引人流。他提醒處方舉辦市集活動可能會引起附近居民投訴噪音滋擾問題，而由於是次活動是由日至夜舉辦，因此可能會有市民感到受到騷擾。他建議處方可以邀請附近大廈的居民或業主立案法團參與是次活動，有助爭取他們的支持。他又提醒處方舉辦市集活動可能會對附近的商戶特別是「海味街」造成競爭和壓力，為此他建議處方可以與「海味街」的商戶合作，邀請他們在市集設置特色攤檔，讓他們感到活動亦可帶動生意，將有助爭取商戶對活動的支持。他補充處方以往亦曾經與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的商戶合作，舉辦甚受市民歡迎的墟日嘉年華活動，他期望處方日後亦可考慮再次舉辦相關活動。

60. 主席回覆可以考慮重辦與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商戶合作的嘉年華活動，並建議把有關建議交由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再作研究。

61. 蔡女士回覆鑑於售賣本土特色小食的攤檔較受市民歡迎，因此處方亦會安排在是次市集活動設置相關攤位。她稱處方以往一直有就舉辦活動和相關的封路安排通知場地附近的大廈和商戶，處方亦會廣泛宣傳活動。她補充待有關宣傳品備妥後，將邀請各位議員透過各自的渠道協助宣傳活動，好讓全區市民都能得悉是次活動。她又表示根據以往的經驗，活動引來的人流將有助帶旺附近的商戶。

62. 馮家亮議員建議可以由中西區的青年人負責設計和營運市集內的攤檔，處方亦可以邀請區內不同類型的小商戶在市集設置攤位，有關做法將有助振興本區的經濟。

63. 蔡女士回覆處方現正安排市集內的攤檔，假如各位議員認為有適合的青年團體有興趣在市集營運攤位，可以與處方聯絡。回應有關邀請區內不同類型商戶在市集設置攤位的意見，她表示處方亦可考慮以有關方式舉辦日後的活動。

64. 劉天正議員表示支持處方的建議，並指出是次活動與以往活動的不同之處，是活動時間會延續至晚間繼續進行，而且處方亦會在晚間安排表演

環節以吸引人流，因此他十分關注活動會否影響附近居民的作息。他又指是次活動的主題是「日夜都繽紛」，但活動卻會於晚上八時半就結束，而一般市民是會在晚上六時半至八時半期間晚餐，在晚上八時半後才會出外消遣，因此他擔心市集在晚上六時半至八時半期間的人流不足。為此，劉議員請處方考慮更改活動舉行的地點和時間，並建議處方可以考慮移師中山紀念公園舉辦活動。

65. 主席回覆處方將會提醒表演者注意活動聲量，以免過於影響民居。他表示本區一向都有在上環文化廣場舉辦市集活動，處方亦可研究有否其他適合地點舉辦日後的市集活動。他補充由於在上環文化廣場舉行市集活動涉及封路，所以活動的舉行時間有一定局限，而活動亦有可能帶來噪音問題，假如活動延續至深夜時分可能會引來投訴。主席建議把相關意見交由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再作考慮，處方亦會盡量在是次活動中吸納議員的意見，而假如未能在是次活動中做到，處方將會研究有關意見是否適用於日後的活動。

66. 葉永成議員表示上環文化廣場附近有「海味街」和其他傳統行業的商戶，而以往的活動亦有邀請海味雜貨和其他行業的商會提供協助。他期望在有關商會的推介下，會有更多商號參與是次活動以振興本土經濟。

67. 呂鴻賓議員指出本區以往亦曾多次舉辦類似的市集活動，因此他相信處方具有充足經驗舉辦活動，而他亦會發動地區團體全力支持。他指出中西區具有相當多富有本土經濟特色的行業，並建議可以籌辦專門關於「海味街」的宣傳活動，例如發動商戶提供優惠給廣大市民。他舉例指上環荷李活道和摩羅街開設了很多甚具文化特色的商戶例如古董店，他建議區議會可以協助宣傳整個極具文化特色的社區，或是資助個別特定行業的商戶進行推廣工作。

68. 主席建議把有關意見交由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再作考慮和跟進。

69. 胡汶軒議員認為除了一般市民之外，遊客亦是重要的活動宣傳對象。他建議處方可以就着來自不同地區遊客的喜好，舉辦一些他們感到興趣的活動，有關做法將可提升遊客的體驗，亦有助增加他們再次到訪的機會。

70. 主席歡迎可以吸引遊客的建議，並建議交由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再作討論。

71. 吳然議員相信各位議員都會樂於利用自己的社交媒體協助宣傳是次活動，為此他建議處方提供有關活動內容的資料給各議員。此外，他建議

在是次活動引入慈善性質的攤位，例如售賣由弱勢社群製作的手工藝作品。

72. 蔡女士回覆為協助議員宣傳活動，處方可以經秘書處提供電子版海報給各位議員。她又表示是次市集活動將會設有一個慈善性質的攤位，處方將會考慮是否可以增加慈善性質攤位的數目。

73. 王倩雯議員查詢是否可以在是次活動中加強由青年人參與的文創元素，並指中環街市較早前曾經舉辦青年市集，吸引不少不同年齡階層人士參與。她又表示現時青年人使用的社交媒體以「Instagram」為主，因此查詢處方會否考慮開設是次活動的專屬「Instagram」賬戶，以接觸更多青年人。

74. 主席同意加強活動宣傳的意見，處方亦會提供宣傳活動的文字稿和圖片給各議員。他期望各位議員可以協助宣傳工作，向選民和接觸到的市民大力推介是次活動。

75. 蔡女士表示是次市集活動將會設有由青年人營運的零售攤檔，她呼籲各議員假如知道有適合的青年人或團體有興趣在是次活動中設置攤位，可以盡快通知處方。

76. 主席作出總結，表示聽到不少議員給予寶貴意見，而議員們原則上都支持處方舉辦是次活動的建議，處方亦將會盡量在是次活動中吸納議員的意見。由於時間較為緊迫的關係，處方可能在是次活動中未能完全做到議員的建議，但處方將會在日後舉辦的市集活動中再考慮議員的不同意見。他重申把議員的建議交由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再作詳細考慮和討論。主席最後表示全港各區的區議會都會舉辦提振經濟的活動，處方在是次會議中已經收集各位中西區區議員的意見，並且知悉各議員都支持處方的建議，處方將會再向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小組作出匯報。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討論項目。

第 9 項：施政報告與區議會相關的措施 -

設置富有地區特色的打卡地標活動建議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8/2024 號)

(上午 11 時 50 分至下午 12 時 23 分)

77. 主席歡迎中西區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莫智健先生和中西區民政處行政主任(地區管理)王家俊先生，並邀請王先生簡介文件。

78. 王先生就文件第 8/2024 號講解設置富有地區特色的打卡地標活動建議的背景、項目建議及設計概念。

79. 劉天正議員認為，雖然三個建議都會受青年人歡迎，但他指方案三並不可取。首先是噪音問題會影響附近民居；其次是該處的斜坡具安全疑慮，兒童在玩木馬時有機會跌倒；第三是他認為不宜將人流引入安靜的住宅區。他認為市民、居民和遊客都能參與的方案二會是較好的選項。他詢問除以上三個方案外，能否提出其他建議。

80. 主席表示為配合項目盡快推出，民政處已進行初步研究，認為以上三個項目的可行性較高。對於其他建議，需要更多時間研究其可行性和預算，因此未必理想。他表示若是次活動成功，不排除日後會推行類似活動，並歡迎議員提議合適的地方作日後參考。

81. 葉永成議員表示支持方案二，指高街舊精神病院是西區的重要文物，除中西區居民外，亦是香港居民的回憶。他知道現時許多深度遊會選擇該處，該處亦不接近民居，不會影響居民。

82. 楊學明議員認同方案三不可取。他認為山頂的知名度較高，而高街舊精神病院的知名度不足，應宣傳後者作區內地標。他提出在宣傳時可建議由地鐵站前往該處，因他擔心如果遊客自行駕車前往會引起違例泊車的問題，並相信方案二能帶動附近的經濟。

83. 楊哲安議員認為方案二最特別，表示山頂已很受歡迎，應預留更多公共空間予遊客。而高街鬼屋很有名氣，設置燈飾會引起話題，從而使其成為地標。

84. 葉亦楠議員表示支持方案二，指山頂已是非常有名的旅遊區，而山市街附近的石山街壁畫及海旁已受內地遊客及「小紅書」關注，對推動人流及經濟的效果不大。相對而言，舊精神病院是中西區內具文化特色及較少人知悉的地方，附近有一連串的舊式建築群，若對面已關閉的美沙酮中心作改建及活化，則可一併舉辦深度旅行團，對本土經濟發揮最大效益。他指隧道燈光效果主要以晚間為主，詢問在日間如何吸引人流及裝置於展示期後的處理方法。他認為若措施有成效，應保留及進一步推展。

85. 莫先生表示已備悉議員的意見，方案二受到較多議員支持。他表示將於招標後與承辦商討論設置日間裝置以吸引更多人流「打卡」，而有關活化美沙酮中心的建議，則需要與古物古蹟辦事處作進一步研究。

86. 楊開永議員表示三個方案各有利弊，他認為方案一已是成熟的位置，而方案三若吸引過多遊客「打卡」會對居民造成滋擾。因此他建議方案三的地點改為海濱長廊，配合西環日落位置，形成新的「打卡」地點以分散人流，解決遊客於馬路「打卡」的問題。他亦表示方案二是富有歷史的地點，

可配合導賞團介紹其歷史意義。

87. 主席表示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將會繼續舉辦導賞團。

88. 金玲議員認為山頂是全香港的地標，已有許多人關注，設置中西區標誌顯得不夠大氣。她亦認為方案三很特別，但在聽取議員意見後她同意該處有許多問題需要避免，因此她支持方案二。她建議除增添日間裝置外，可加入互動元素、中西區地區元素以及透過導賞團介紹及宣傳地區歷史。

89. 莫先生表示對增添不同元素持開放態度，並會在招標後與承辦商仔細討論有關日間裝置的方案。

90. 張嘉恩議員表示支持方案二。她認為 6 個月展示期較短，且詢問展示期結束後的處理方式。她亦擔心只有一個打卡點會令人群聚集並造成滋擾，建議連同附近壁畫及日落位置一起推廣，以分散人流。

91. 主席表示他亦希望可以延長展示期，但因資源有限，民政處將盡量在可行的情況下延長展示期。

92. 吳然議員認為三個方案各有特色。他建議在不影響項目設計美感的前提下，在附近展示中西區歷史文化的介紹板。

93. 莫先生表示民政處可於近期舉辦的中西區文化導賞團中，結合各項目，如古蹟、歷史建築及文化特色點，以豐富導賞團的內容及增加吸引力。

94. 陳建強議員表示若資源許可，最好能實行三個方案。首先，他認為在山頂設置中西區地標能使遊客加強對中西區的認知，對中西區有利，性價比亦最高。其次，他認為一般香港居民並不認識舊精神病院，推廣方案二亦好，但預算以 80 萬製作燈飾稍為昂貴，他希望增加更多元素。第三，他認為山市街是非常好的建議，因該處馬路較寬，民居亦是低層建築，他認為不會過於嘈吵，但或會影響居民。他表示若在山市街設置地標，可令西環海旁與山市街人流互通，沿途商戶應能得益。

95. 主席表示因資源所限，三個方案中只能選擇一個實行。

96. 施永泰議員表示希望未來其他活動亦可吸納地區青年委員會的意見。他支持方案二，但認為需要關注管理問題。因該處泊車困難，需鼓勵市民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首先，由於該馬路是單程路，他建議聘請管理員防止市民站在馬路拍照。他亦表示夜間光影效果符合夜繽紛主題，高街附近有不同的食肆，方便遊客「打卡」前後用膳，有效帶動區內的經濟。他建議

日間增設鏡子配合拱門提升沉浸式的體驗。他指該處對外區人士具有神秘感，建議多元化地宣傳，如小紅書，以吸引更多區內、區外的居民及外地的遊客，打造新的中西區地標。

97. 莫先生回應管理方面，指現時該大廈由民政處管理，備有 24 小時保安，將視乎項目推展後的人流而增加保安數目。泊車方面，他同意該處泊車位較少，因此推展項目時會清楚指示往返地鐵站的路線。對於增設鏡子的建議，他表示持開放態度，指沉浸式的體驗除視覺效果外，或可加設音響，詳情會在招標後與承辦商討論。

98. 王倩雯議員認為本地居民較少前往山頂，除吸引遊客外，亦希望讓本地居民得益，因此支持方案二。她表示曾舉辦導賞團，方案二的地點是本地青年和居民的選擇中排名第二，具特色及宣傳意義。其次，她認為需要清晰地讓居民和遊客知道由地鐵站前往該處的路線及建議沿途設置道路指示牌。她亦建議設打卡路線圖，以分散因「打卡」而站在馬路的人流。第三，她建議以展板介紹藝術裝置及建築物的特色文化和歷史。第四，她建議加入電影對白和當代音樂等以帶出更多方面的體驗。

99. 李志恒議員表示舊精神病院附近的泊車位長期被佔，對人們「打卡」有一定障礙，因此需要處理泊車位和人們在馬路拍照的問題。他亦表示社區會堂五樓及六樓有人居住，附近亦有民居，希望屆時能疏導人流至附近打卡位，如佐治五世紀紀念公園的石牆樹，避免人流集中而影響附近居民和車流。他亦指需平衡「打卡」、拍婚紗照和 KOL 造型照的人們使用設施的情況。

100. 主席表示民政處會加強管理以減少對附近居民的滋擾。泊車方面，民政處將要求警方加強注意以減少違例泊車。主席作出總結，指大部份議員支持方案二，將落實方案二作為中西區打卡點，並希望是次計劃成功。他表示將視乎日後資源再打造其他打卡點，屆時將再次諮詢青年委員會和中西區區議會的意見。主席結束討論事項。

第 10 項：二〇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中西區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的使用情況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9/2024 號)

(下午 12 時 23 分至下午 12 時 26 分)

101. 主席就文件第 9/2024 號向議員講解中西區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的背景及使用情況，並請各位議員備悉文件。

第 11 項：其他事項及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 12 時 26 分至下午 12 時 29 分)

102. 主席表示區議員必須在上任的 3 個月內成立最少一個地區辦事處(包括與其他議員組成的聯合辦事處)。主席提醒各位議員辦事處的辦公時間為每周(一)不得少於 40 小時；以及(二)當中包括至少 4 小時在平日夜晚(即晚上 6 時後)、周末或公眾假期。辦事處的辦公時間需要妥善記錄並供秘書處抽查時查看。

103. 主席表示中西區區議會不時收到政府部門或其他機構的邀請，委派中西區區議員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或其他相關小組的成員。此外，中西區區議會亦不時收到有關機構或團體邀請，希望區議會派出代表出席各類活動。而根據《區議員履職監察制度指引》第 18(三)段，區議員須履行區議會主席就區議會職能而指派的任務及工作指標。

104. 為有效處理上述委派事宜，在收到有關邀請後，中西區區議會主席將因應具體情況綜合考慮各項因素，包括邀請方需要、擔任職位或出席活動所需專業或專長、與職位或活動相關背景、延續性及以往慣例等，作出決定並委派合適的中西區區議員擔任相關職位或出席活動。如有需要，秘書處會諮詢議員並向主席匯報。秘書處會定期向議員通報主席所作出的指派安排。

105.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日期為 2024 年 3 月 14 日，政府部門及議員遞交文件截交日期為 2024 年 2 月 28 日。

會議紀錄於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通過

主席：梁子琪先生,JP

秘書：張幗瑩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二四年三月